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1、为支持子公司发展，保证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2025 年度，公司拟通过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山西冀能青龙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龙煤业”）提供总额不超过 7.11 亿元的委托贷款。在上述额度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订相关合同和协议。

青龙煤业的另一股东山西冀中能源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冀中”）将同比例提供担保。

2、同时，财务公司与公司同属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冀中能源集团”）的控股子公司，财务公司向公司收取贷款金额万分之一的手续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通过财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交易事项决策程序

1、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孟宪营先生、高文赞先生、

高晓峰先生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此次关联交易发表了审核意见。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联方及被提供贷款方介绍

（一）财务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000104337206A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中华北大街3号金圆大厦B座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高文赞

注册资本：45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承销成员单位企业债券；固定收益类有价投资；中国银行业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与公司的关系：财务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冀中能源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之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

系情形。

2、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83,939.76	1,879,819.35
负债总额	1,390,823.41	1,279,160.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3,116.35	600,659.09
营业收入	32,387.27	39,769.29
利润总额	29,944.15	27,668.47
净利润	22,457.26	20,777.80

3、财务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青龙煤业

1、基本情况

名称：山西冀能青龙煤业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099605295W

注册地址：太原市阳曲县东黄水镇西殿村

法定代表人：刘韵

注册资本：91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销售、洗选、加工。

与公司的关系：目前，公司持有青龙煤业 90% 股权，关联方山西冀中持有青龙煤业 10% 股权。

2、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	-------------	-------------

	(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2,504.87	112,303.19
负债总额	102,749.23	97,792.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55.64	14,510.63
营业收入	4.8	-
利润总额	-4,755.00	-7,290.37
净利润	-4,755.00	-7,290.37

3、青龙煤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委托贷款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青龙煤业已于 2022 年停建，为了盘活资产，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至 2025 年 3 月 20 日期间，在河北产权市场对外发布了转让青龙煤业 90% 股权及所持债权的相关信息。截止挂牌日期届满，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经研究，公司决定终结本次挂牌转让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和 2025 年 3 月 2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公开挂牌转让青龙煤业 90% 股权及所持债权的公告》和《关于公司公开挂牌转让青龙煤业 90% 股权及所持债权的进展公告》）。

目前，青龙煤业正在向相关主管部门申请复工复建，本次委托贷款关联交易是为满足青龙煤业的建设资金需求，确定有合理的利率、手续费及结息方式，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累计提供委托贷款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68,545.6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27%，无逾期金额，全部为向青龙煤业提供的委托贷款。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支付财务公司委托贷款手续费 0.65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 63.88 亿元。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对公司向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本次委托贷款事项可以更好地发挥财务公司资金集中管理优势，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可以支持子公司的建设资金需求。本次委托贷款确定有合理的利率及结息方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该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